

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文件

郑建文〔2017〕13号

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光纤到户国家及地方标准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各开发区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主席令第91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93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2号）、《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等法律法规，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推进网络提速降费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4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

厅印发河南省住宅区宽带网络设施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6〕12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推进光纤到户国家及地方标准贯彻落实工作、加强勘察设计质量控制，结合2016年省、市光纤到户专项检查的情况，现就进一步加强我市光纤到户工作，提出以下要求：

一、严格国家及地方标准，规范光纤到户网络设施建设

县级及以上城区新建住宅区和住宅建筑的通信设施应采用光纤到户方式建设。新建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的地下通信管道、配线管网、电信间、设备间等通信设施，必须与住宅区及住宅建筑同步建设（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期交付。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的设计，满足多家电信业务经营者平等接入，满足用户自由选择电信业务经营者的要求。

二、加强投资与建设，避免二次设计施工。

为了保障通信设施工程质量，建设单位应负责建设规划用地红线内的地下通信管道、配线管网、电信间、设备间等与土建工程密切相关的部分，以及楼内用户侧光纤、光交箱等通信配套设施建设，在工程建设前期应与土建工程统一规划、设计，在施工、验收阶段做到同步实施，避免因二次施工对住宅建筑和住户造成影响。建设单位应将包含小区光纤到户工程系统图、平面图等全部内容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并报送施工图审查机构进行技术审查。

三、认真执行设计规范，满足设计深度要求

设计单位应当按照光纤到户国家及地方标准要求 and 合同约定进行新建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的设计，在图纸中必须包含小区光纤到户工程系统图、平面图等，并在图纸中清晰地标示出从外网接入点到设备间，设备间至电信间、电信间至各住户的走向关系，且必须满足多家电信业务经营者平等接入、用户可自由选择电信业务经营者的要求。

四、严格施工图审查，把关设计质量

施工图审查机构应对涉及光纤到户国家及地方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不得发放审查合格书。重点对住宅区内地下通信管道、光缆交接箱、住宅建筑内配线管网及通信线缆、配线设备，住户内家居配线箱、户内管线及各类通信业务信息插座，预留的电信间及设备间等设备安装空间是否符合规范要求进行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

五、加强施工管理，强化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承担新建住宅区宽带网络设施工程，并应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新建住宅区宽带网络设施的施工完成情况进行专项验收，形成验收意见；施工单位应严格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进行施工；监理、设计等单位应当以国家及地方标准和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为依据，对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施工进行全过程管

理；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要加强对新建住宅区宽带网络设施的竣工验收监督；确保光纤到户建设落到实处。

建设单位应当及时组织对新建住宅区宽带网络设施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文件报郑州市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备案，确保房屋交付使用时宽带网络设施具备接入条件。

六、加强宣贯培训，开展专项检查

我委将组织专家对《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GB50846—2012)》、《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847—2012)》和《房屋建筑宽带网络设施技术标准(DBJ41/090)》等国家及地方标准进行集中宣贯，统一专业技术人员对标准的认识。同时还将联合市通信管理办公室继续开展光纤到户国家及地方标准贯彻实施检查工作，重点检查住宅开发建设、设计、施工、监理、施工图审查、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等各相关责任主体执行光纤到户国家及地方标准的情况及强制性条文执行情况，确保光纤到户工作在各个环节任务和责任的落实。

2017年2月16日

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2月16日印发
